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12月16日以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3年12月1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。会议由第三届监事会召集，由监事王九魁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各位监事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一、以**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**，表决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监事会同意选举王九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（简历见附件），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监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

附件：简历

王九魁 男，1940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1996年至2007年9月担任北京爱德发高科技中心财务经理，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及东莞市漫步者科技有限公司（公司全资子公司）监事。

王九魁先生为公司股东，持有公司 3201 万股股份，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数的 10.89%。王九魁先生与公司董事王晓红女士为父女关系，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，未曾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